

证券代码：839999

证券简称：莹科精化

主办券商：中山证券

承德莹科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3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沈梓正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公司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的内容及签署均合法、合规、真实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3,643,215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.8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需要，拟对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进行变更，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。

公司拟将公司全称变更为“莹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”，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4）审议通过，此议案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3,643,21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3,643,21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承德莹科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承德莹科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28 日